

前面破了胜论派和数论派各自所许的我，接下来破除尼也耶派所许的我。

己三、破尼也耶派所许之我

尼也耶派，意思是正理派，是古印度的外道之一。这一派承许，我是常有的，并且如虚空那么广大，遍于一切，但是我本身不是识(思)。能产生识的是意，意是一种物质，非常微细，只有极微那样大。我之中极为微小的一分与意相合之后，这一分就能生起识。因为这一分的原因，所以整个我也都叫做思者。他们认为把我与思分开，然后通过与意的结合来生思，就可以避免常有的我与无常的思之间的矛盾，但是这也同样不合理。圣天菩萨接下来驳斥说：

**思如意量小，我似虚空大，
唯应观自相，则不见于思。**

难词释义

思：相当于内道的识。

意：细如极微的色法，类似于神经细胞。

颂文直解

因为你承许每个有情的识就像意那样，小如极微，而我则大如虚空，周遍一切，因此，应唯一观我的自相，不应按照少分而说为有思，应按照多分，而说不见有思的存在。就如恒河中混入一点点盐，整条河不可能变成咸的一样。

释义

这一颂的前两句是引述尼也耶派的观点，后两句是对此驳斥。

尼也耶派执著的我，在时间上是常的，在空间上是遍的，也就是无论什么时间、无论什么地方，都有这个我的存在。但是这个我却是不会思维，没有心识的。没有了思维、心识，这个我还有什么用呢？如果是色法的话，也还可以起作用，但是尼也耶派说我也不是色法。这样一来，这个我不是变成一个废物了吗？但是尼也耶派说，人的身体里有一个东西叫做意，它是物质性的，虽然只有极微那么点大，但是当它与我结合之后，这个极小部分的我，就能够思维了。也就是说，意相当于思维器官，我借助这个器官后，就能够

生起识，能够思维。

尼也耶派提出的这个意，是和现代科学中发现的神经细胞比较相似的。那么我们来观察，既然只是极微小的部分的我与意相合，那也只能说是这极微小部分的我具有思性，但是这相对于无边无际的我来说，完全是可以忽略不计的。因此我的自性，不应该受这极其微小部分的影响，而应该取决于其余绝大部分没有与意相结合的部分，这样才合理。也就是说，我还是没有思维、心识，什么都没有的。

而你们说这个我，离思之外就再也没有自相了。如果没有自相，哪里来的实体呢？因此，这绝大部分的我，就都没有了实体，因此你们所设立的我，其实恰恰应该是无我才对。

**我德若周遍，何为他不受，
彼于彼自体，言障不应理。**

（唐译：

**我德若周遍，何为他不受，
能障既言通，不应唯障一。）**

难词释义

德：指思、识，包括苦、乐等受。

颂文直解

另外，如果每个有情的我，都是周遍一切的，与他人的我毫无差异，那么为何不会把他人的我，分别为自己的我呢？如果说被他人的我障碍了，所以自己感受不到，这也不合理。因为不应该说我会障蔽我自己。

（唐译：另外，如果每个有情的我，都是周遍一切的，与他人的我毫无差异，那么为何不会把他人的我，分别为自己的我呢？如果说被他人的我障碍了，所以自己不能感受到，这也不应理。既然我是周遍的，所以能障也必然是相通的，这样就不应该只是障碍对方，他自己也应该被障碍，而感受不到了。）

释义

本颂第一句是引述对方观点，第二句是遮破，第三、四句是破对方的补救。

如果每个有情的我都是周遍的，那么众生就没有了各自执取的你、我、他等的区别。这样一人欢喜，众人就都要一起欢喜；一人悲伤，众人也都要一起悲伤。但这明显与现量所见的相违。

于是对方提出，这是因为生苦乐等的时候，这个我作了障蔽，所以只有自己感受到，其余的人都感受不到。这种说法非常不合理。道理很简单，因为尼也耶派说我是一体的，那么一体之中，分不出任何部分，怎么会有能障和所障呢？怎么来障蔽呢？就是说，这是根本不可能的。由此可见，这种一体、周遍的我，是完全违背事实真相的，是妄计出来的，不可能存在的。

前面戊一这一科，已经分别破除了外道各自所许之我，接下来的戊二，就要特别破除妄计我为作者。这里的作者，就是创造世界的创世主的意思。一般来说，外道所许的作者大致有两类，一是作者又是受用者（如胜论派所许的我）；二是作者不是受用者（如数论派所许的自性）。

戊二、别破计彼为作者分二：一、带破数论派所许之自性；二、正破计我为作者。

数论师所承许的造世主，不是他所承许的神我，而是他所承许的自性，因此，首先在本科中附带来遮破。其次，破除胜论师所承许的作者的我。

己一、带破数论派所许之自性

数论师说神我仅仅是境的受用者，而不是世间万物的能造者。能造者是以平衡的忧喜暗三德为体的自性，但自性不是心法，所以不是受用者。这种观点显然是矛盾的，圣天菩萨对此驳斥说：

**若德是作者，毕竟无有思，
则彼与狂乱，应全无差别。**

（唐译：

**若德并非思，何能造一切，
彼应与狂乱，俱痴无所成。）**

颂文直解

如果按数论师所说的那样，能造万物的三德自性，根本

没有思或识，那么数论师与心狂乱的疯子，应成全无差别。

（唐译：如果三德之体并不是思，又怎么可能为我造化万物呢？如果体上没有思，而又能造化万物，那么这三德之体与疯子没有区别，都是愚痴，不可能成办任何事。）

释义

这一颂前两句引述数论师的关于自性的两个最基本的观点，后两句指出这两个观点是自相矛盾的，进行遮破。

首先要知道“若德是作者”的含义。数论师说：一切所知统摄为二十五法，其中“我”即是神我，承许为一切变异之能食者或受用者，彼为常存之事，非作者，离三德，无作用。其一切行境从自性生，即忧、喜、暗或苦、乐、舍这三德平衡时，称为自性，这是二十三种变异之因。由自性生起觉或大，从大生慢，慢有变异慢、喜慢、暗慢三种。其中，从初慢生声、触、色、香、味五唯，再由这些德依次生空、风、火、水、地五大；从喜慢生十一根，即眼等五知根，口、手、足、腔门、密处五作根，及共通意根；以暗慢能作其余二慢之助伴。这样就明白“若德是作者”的意思。

其次，“毕竟无有思”，他们承许自性为常法，并且是根本没有心识的色法。

这样的话，了知诸法实相的智者，见到“则彼与狂乱，应全无差别”。为什么说数论师与心狂乱的疯子没有区别呢？这是因为，心狂乱的人，不会如实了知真实义，只会颠倒执著而胡言乱语。同样，数论师并没有如实了知真实义，而自以为已经了知，因此以颠倒的邪见说：自性根本无思，但是又是造一切万物的作者。这是极为矛盾的。为了大家非常清楚这之间的矛盾，所以圣天菩萨说数论师就如同疯子。

在唐译中，疯子则不是指数论师，而是指自性。为什么说自性没有思，就与疯子没有区别呢？这是因为，疯子愚痴无智，他不知道自己说了什么，做了什么；而自性是没有意识的，也同样是愚痴无智，即使自己做了什么，也同样不会知道。所以自性就如同疯子。

接下来，圣天菩萨指出，神我是受用者，但根本不是作者，而自性是作者，又根本不是受用者，这是非常不合理的。偈颂中讲道：

**若德能善解，造舍等诸物，
而不知受用，非理宁过此。**

难词释义

德：指自性中的忧喜暗三德。

善解：善于了解、非常了解。

造舍：建造房子。

颂文直解

另外，如果说以忧喜暗三德为体的自性，能很善解建造房子等诸事物，却不知于彼等受用，哪里还有什么比这个更不合理的呢？

释义

本颂前三句归纳数论师的观点，最后一句是遮破。

建造房子的复杂程度大家都知道，单单是建一个小小的木头房，也要专门的木匠师傅去造，一般人根本做不好，更不用提建造城市里的摩天大楼了。按数论师的说法，这些都是自性造出来的。不但是房子，其他像汽车、飞机、电脑、人的身体等等在内的一切色法，数论师都说是自性造的。可见这个自性应该懂很多东西啊，像机械工程学、电子学、生物学等等的学科，门门都要精通，才有可能造出这些色法来。这就是“若德能善解，造舍等诸物”的意思。

但是呢，自性却不知道受用。这个受用的意思，不是说享受、享用，而是用心识去取境。自性有能力造出那么复杂的色法，却对于简单至极的取境，也就是看一看、听一听、摸一摸这些色法，根本没有能力。这是完全不应理的事情。所以说：“而不知受用，非理宁过此。”月称菩萨在《四百论广释》中也说：“说此者与正理相违故，及世间人不许故，较此无更非理者。”

接下来正破胜论师所许我为能造世间万物作者的观点。

己二、正破计我为作者

胜论师承许，只有我才是法与非法二者的作者，我也是彼二者之果的受用者。但他们许我既是常又是作者，是不应理的。对此圣天菩萨驳斥说：

有动作无常，虚通无动作， 无用同无性，何不欣喜我。

难词释义

虚通：指空虚无碍，通于一切时处。藏文中此处译为“遍及”，即遍于一切时处的意思。

颂文直解

如果我有动作的话，那么我就应成无有常性了，具有能作作业的动作故。而我遍及一切的话，也无有动作了。如果承许我自性无动作的话，就不可能有作用，这就像兔角一样，无有体性。以此缘故，承许我是轮回的束缚与涅槃的解脱的所依，就没有任何的必要与意义。因此对于甚深的无我之义，你为何不欣喜呢？即欢喜才应理。

释义

“有动作无常”，就是说不管是有情还是无情，只要有动作就决定无有常性。有动作决定是有变异的，没有任何变异怎么叫动作呢？而胜论师承许的这个我是一个作者，作者就是能有所作，故名作者。而要有所作，则必须要有动作，如果没有一丝一毫动作，那说作者一点都不应理。我在动作后，应当承许与动作之前有所差别，若前后阶段都无差别，就不成具有动作了。所以说，有动作就必定无有常性。

“虚通无动作”，虚通就是没什么质碍的，就是说，我遍及于一切地方、一切的时间、一切的阶段。既然我已经遍于一切的地方了，那我就再不需要来来去去了，一有来去，就说明还没有遍。同样既然我已经遍于一切的时间、一切的阶段，那也说明我不须再动，也不能再动，因为任何的时间段里，任何的事物变异过程中，我都已经在那里了，如果有一点点动，都说明这个我其实没有遍。

“无用同无性”，“无用”就是指一点也没有动作等的作用。胜论师认识到这个动作对我有这么大的危害后，于是改变看法，说我没有动作。但是这样一来，一个更大的问题出来了，这个我就等同于无，也就是像龟毛、兔角、空花一样了，只是胜论师口头上说说而已，其实根本就不存在。为什么这样说呢？因为对于一个事物，世间智者们的用

与体而取它的名的, 如果没有作用, 就不可能有体, 用与体都没有, 那它的名称又是依什么而建立的呢? 只不过是虚妄的分别执著而已。

“何不欣无我”, 既然经过如理分析, 知道了如此的常我是根本没有的, 那么胜论师应承认无我, 这不但符合法理, 也满足了你的心。那么对于这个遣除非圣者的一切颠倒见的正因, 为何不高高兴兴地接受呢? 如果这样还不信受无我的正见, 那只能说是因为无明而导致的邪执在作怪了。就是说, 胜论师以遍计无明, 在戏论堆里面翻来翻去, 研究常我, 花几十年时间去念诵、修行等等, 这其实都是在缘木求鱼、在蒸沙作饭。胜论师只有信受了无我, 闻思修行无我正见, 才有可能获得真正的解脱。